

# 禹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禹政〔2024〕7号

## 禹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禹州市 2024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 供应计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政府有关部门：

现将《禹州市 2024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 禹州市 2024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

为加强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管理，合理调控土地供应的总量、布局、结构和时序，促进节约集约用地，根据《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17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计划。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以全面节约和高效利用资源为目标，依据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国家产业政策、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土地储备计划、土地市场状况，秉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按照产业布局、结构和时序，实行积极稳妥、综合平衡、留有余地的稳健型土地供应政策，统筹安排各类建设用地供应计划，严格控制增量，积极盘活存量，着力提高资源供给质量和效益，不断增强国有建设用地的保障能力，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 （二）基本原则

1. 城乡统筹原则。强化农村土地利用管理，实现城乡规划、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就业保障一体化建设，努力促进农业向规模化集中、工业向园区集中、形成城乡统筹、优势互补的土地利用空间结构。

2. 节约集约用地原则。通过严格控制建设用地总规模、严格保护耕地资源、切实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实现土地集约、产业集中、发展集聚，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3. 供需平衡原则。根据农用地转用、存量土地盘活、危旧房改造、棚户区改造、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完成情况，充分考虑近几年我市土地供应、房屋销售等情况，结合土地收购、整理、储备计划，科学合理安排土地供应，形成与市场需求基本相适应、以土地供应引导消费的模式。

4. 有保有压原则。加大对普通商品住房住宅用地的保障力度，保障城市基础设施、城市功能性项目的土地供应；严格控制工业用地增量，鼓励建设多层标准化厂房，限制高档商品房用地规模。

## 二、计划指标

（一）供应总量。2024年，全市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安排土地供应总量为311.44公顷。

（二）供应结构。在2024年全市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中，商服用地计划供应24.38公顷，工矿仓储用地计划供应108.82公顷，居住用地计划供应105.40公顷，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计划供应72.84公顷。

## 三、政策导向

（一）优化住宅用地供应规模和结构，确保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房的土地供应量不低于住宅用地供应总量的70%，着力解

决中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问题，合理引导住宅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

（二）重点支持城市基础设施和公用设施的土地供应，大力推动城市新区发展；不断加强对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的土地供应，扎实推进新农村建设；积极支持物流服务、商务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的土地供应，着力促进第三产业繁荣发展。

（三）大力支持环保、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制药、高端装备制造等新兴产业和传统优势产业项目的土地供应，促进地方经济快速发展。

（四）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依法按程序组织供应各类用地。

#### 四、其它事项

该计划将上报省自然资源厅备案，并在自然资源部门户网站（中国土地市场网）公布，各有关单位要严格执行，没有特殊情况不得调整。对于省、许昌市重大项目和紧急项目用地，确需调整的，经市政府批准后，重新公布。

- 附件：1. 禹州市 2024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汇总表  
2. 禹州市 2024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一览表



附件 1

# 禹州市 2024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汇总表

单位：公顷

计划供地 总面积	其中		按供地方式区分		按土地用途分			
	新增建设用地	存量建设用地	划拨供地	招拍挂供地	商服用地	工矿仓储用地	住宅用地	公共管理与 公共服务用地
311.44	28.27	283.17	16.59	294.85	24.38	108.82	105.40	72.84

注：对于省、许昌市重大项目和紧急项目用地，可报市政府批准追加土地供应指标，之后另行公布。

禹州市 2024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一览表

序号	位 置	面积 (公顷)		用 途	拟供地方式
		新增	存量		
1	祥云大道南侧		28.50	工矿用地	拍卖
2	祥云大道北侧		4.77	居住	拍卖
3	开元大道与经三路交叉口东侧		5.18	居住	拍卖
4	府东路东侧府东花园北侧		1.69	居住	拍卖
5	园东路东侧	2.99		工业	拍卖
6	褚河镇经三路西侧		1.78	居住	拍卖
7	文殊镇、方山镇、鸠山镇境内		1.95	公共管理	拍卖
8	小吕境内刘坡村、梁北彭庄村境内		6.01	工业	拍卖
9	S103 西侧、裴庄路南侧	1.39		居住	拍卖

序号	位 置	面积 (公顷)		用 途	拟供地方式
		新增	存量		
10	滨河大道北侧		2.72	商业	拍卖
11	方岗镇方北村二组	1.00		公共管理	划拨
12	褚河镇肖庄社区	0.47		公共管理	划拨
13	方岗镇朱沟村境内	0.41		公共管理	划拨
14	方岗镇方北村境内		9.79	工业	拍卖
15	南环路北侧、颍川路西侧		4.38	居住	拍卖
16	东西一街南侧、南北大街西侧		4.09	居住	拍卖
17	远航路北侧、振兴路西侧		3.67	居住	拍卖
18	远航路北侧		5.53	居住	拍卖
19	方山镇彭沟村境内		0.72	工业	拍卖
20	火龙镇火山赵村境内		5.13	工业	拍卖
21	夏都街道殷村社区		3.89	工业	拍卖

序号	位 置	面积 (公顷)		用 途	拟供地方式
		新增	存量		
22	方山镇彭沟村境内		1.26	工业	拍卖
23	钧台街道燕井二路东侧		0.56	公共管理	划拨
24	轩辕路西侧		0.90	公共管理	拍卖
25	柏山路北侧		3.72	居住	拍卖
26	方岗镇十四路西侧		10.30	工业	拍卖
27	颍顺路与华夏大道交叉口西北角		1.64	居住	拍卖
28	神垕镇文化墙后		2.92	居住	拍卖
29	褚河街道禹王大道南侧		0.67	公共管理	划拨
30	祥云大道与遂良大道交叉口东南角		15.62	工业	拍卖
31	华夏大道南侧		8.97	居住	拍卖
32	阳翟大道与药城路交叉口		10.08	居住	拍卖
33	高铁站斜对面		1.85	商业	拍卖



序号	位 置	面积 (公顷)		用 途	拟供地方式
		新增	存量		
34	绿色铸造园九号路西侧、二号路南侧		5.46	工业	拍卖
35	梁北镇余楼村境内	7.09		公共管理	划拨
36	鸿畅镇东高村、许家沟村境内		3.76	工矿用地	拍卖
37	大学路北侧		49.83	公共管理	拍卖
38	南北大街西侧		0.47	公共管理	拍卖
39	遂良路东侧	0.83		公共管理	划拨
40	轩辕路东侧		10.45	居住	拍卖
41	鸿畅镇三官赵村境内		0.57	工业	拍卖
42	华夏大道南、颍川路东		0.50	居住	拍卖
43	褚河街道蒋庄村境内		1.99	工业	拍卖
44	颍川街道、钧台街道、夏都街道、韩城街道		18.35	商务	拍卖
45	颍川街道、钧台街道、夏都街道		0.46	居住	拍卖

序号	位 置	面积 (公顷)		用 途	拟供地方式
		新增	存量		
46	梁北镇大白庄村境内		3.31	批发市场	拍卖
47	禹王大道西段8号		0.65	社会福利	拍卖
48	钧台街道西大街139号		0.01	文化设施	拍卖
49	褚河街道银信路西侧禹州市第三橡胶坝		1.20	公用设施	拍卖
50	药城路东侧、大学路南侧		5.70	居住	拍卖
51	祥云大道北侧		6.17	居住	拍卖
52	祥云大道北侧		5.56	教育用地	划拨
53	颍川路西侧、锦绣路南侧		5.13	居住	拍卖
54	联络大道西侧、大学路南侧		6.27	居住	拍卖
55	武庄路北侧		1.24	居住	拍卖
56	药城路东侧		7.79	居住	拍卖
57	S103线北侧、颍顺路东侧	0.22		工业	拍卖

序号	位 置	面积 (公顷)		用 途	拟供地方式
		新增	存量		
58	华夏大道南侧	0.91		工业	拍卖
59	园区路东侧	0.50		工业	拍卖
60	钧官窑路北侧	0.09		工业	拍卖
61	方岗镇锦盛路北侧	5.46		工业	拍卖
62	夏都园路西侧	1.24		教育用地	拍卖
63	郭连镇马岗村境内	5.67		工业	拍卖
	合计	28.27	283.17		

注：对于省、市重大项目和紧急项目用地，可报市政府批准追加土地供应指标，之后另行公布。

